

八、促进中小企业发展

中小企业声明函（工程、服务）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黑龙江省生态环境厅（单位名称）的直属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实验室改造（二期）前期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（或者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）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直属生态环境监测机构实验室改造（二期）前期项目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未列明所属行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黑龙江正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408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承建（承接）企业为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人，营业收入 为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万元，属于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.....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黑龙江正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2年10月10日

从业人员、营业收入、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，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。



全国个体私营经济发展服务网 (小微企业名录)

我要查政策 我要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 我要学知识 我去专题找服务

注册 | 登录 | 使用须知

首页 / 我要查查小微企业(含个体工商户)

黑龙江正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• 黑龙江正弘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/注册号：91230103696802246Y

成立日期：2009年11月03日

登记机关：哈尔滨市南岗区市场监督管理局

小微企业
信息争议申诉

小微企业库说明

查询

首页 上一页 1 下一页 尾页

版权所有：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 备案号：京ICP备18022388号-2

技术支持电话：010-88650856

技术咨询：微信搜索“你呼我应”公众号，关注后进行咨询。

地址：北京市西城区三里河东路八号 邮政编码：100820



政府网站
找错